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3 August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第六十五年

议程项目 110(c)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

各国家团体提名的候选人的简历

秘书长的说明

一. 引言

秘书长谨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交各国家团体为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而提名的候选人的简历,以填补国际法院托马斯·比尔根塔尔法官(美利坚合众国)辞职后出现的空缺。有关候选人的资料载于 A/64/900-S/2010/443 号文件。国际法院的组成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采用的表决程序载于秘书长以文号 A/64/899-S/2010/442 印发的备忘录。

二. 简历

琼恩·多诺霍(美利坚合众国)

现职

美国国务院

首席副法律顾问

2007 年至今

- 国务院高级职业律师



- 代理法律顾问，2009 年 1 月至 6 月(为克林顿国务卿和奥巴马总统提供关于国际法各方面的咨询意见)
- 就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的发展、阐释和应用提供咨询意见
- 美国在科索沃临时自治机构单方面宣布独立是否符合国际法(国际法院)咨询程序中的呈件
- 提供关于起草、谈判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决议的咨询意见
- 监管与海洋法、南极洲、北极洲、渔业和环境有关的法律工作
- 监管美方在伊朗-美国索赔法庭和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投资国仲裁中的工作
- 代表团团长，与伊拉克进行双边索偿谈判
- 就 2008 年《美国伊拉克安全协定》和战略框架协议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并在国会作证
- 执行奥巴马关于关塔那摩、拘留和审讯的行政命令
- 监管条约批准程序，包括为征求美国参议院的意见并取得其同意而作证
- 参加美国-欧洲联盟法律对话的代表
- 参加欧洲委员会法律顾问委员会的代表

曾经担任的国际法职务

乔治华盛顿大学法学院

2005 年

- 兼职教授，国际公法

美国国务院

2000-2001 年

副法律顾问

- 监管合作执行双边法律的工作
- 执行关于外国援助和经济制裁的立法
- 监管国际经济问题，包括双边投资条约谈判和制定示范双边投资条约条款的法律事宜

1994-1999 年

经济和商业事务助理法律顾问

- 担任法律顾问，就美国经济制裁和管辖权冲突问题与欧洲共同体谈判各项谅解
- 有关美国州和地方制裁的诉讼 (Crosby 诉 National Foreign Trade Council, 美国最高法院)
- 在投资谈判中担任法律顾问和主管 (双边投资条约以及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经合组织) 《多边投资协定》)
- 提供有关经合组织《反腐败公约》的法律咨询意见
- 表述美国对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投资国案件的立场 (Loewen Group, Methanex)
- 在双边航空谈判中担任法律顾问

1993-1994 年

非洲事务助理法律顾问

- 提供关于南非向民主过渡的咨询意见，包括协助美国国会修改联邦法，并协助美国各州取消州制裁
- 提供关于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咨询意见，包括就建立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提供咨询意见
- 就承认和国家继承提供咨询意见

外交关系理事会国际事务研究员和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布尔特豪法学院客座教授

1992 年

- 从事国际环境法和豁免法方面的研究和著述
- 教授美国外交关系法和国际环境法

乔治敦大学法学院

1991 年

- 兼职教授，外交关系法

美国国务院

1989–1991 年

海洋、环境和科学助理法律顾问

- 法律顾问，谈判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 法律顾问，谈判卡塔赫纳公约关于特别保护区和野生物议定书
- 法律顾问，南极条约协商缔约国会议
- 表述解决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争端的立场 (Tuna-Dolphin 和 Turtle-Shrimp)
- 向美国参议院提交美国-苏联海洋边界条约
- 损害环境责任法律专家组成员
- 渔业谈判代表团团长兼法律顾问

1986–1989 年

外交法和诉讼办公室主任

- 负责外国豁免、国家元首豁免、外交官豁免和特别使团豁免事务办公室主任
- 有关美国《外国主权豁免法》的诉讼和立法
- 有关国家元首、外交官和其他人员豁免的诉讼
- 就外交豁免问题在国会作证
- 谈判关于特权和豁免的国际协定

1986 年

执法和情报办公室律师

- 谈判引渡和法律互助协定
- 提供有关国际麻醉品问题的法律咨询意见

1984–1986 年

美洲事务办公室律师

- Nicaragua 诉 United States (国际法院) 一案中的美方小组成员
- 美国-古巴移民谈判

- 提供执行《巴拿马运河条约》的法律咨询意见
- 在谈判巴拿马运河选案研究委员会中担任法律顾问(美国-巴拿马-日本)

其它工作经历

房地美

总法律顾问和公司法务秘书

2003-2005 年

副总法律顾问, 法规事务

2001-2003 年

- 2003 年董事会替换最资深的管理人员之后, 开始领导总法律顾问办公室(最初担任代理总法律顾问)
- 监管法规和司法程序方面的所有诉讼
- 整肃公司管理工作
- 当选为房地美董事会成员

美国财务部

1999-2000 年

副总法律顾问

- 监管财政部各方面的法律工作
- 监管《国际紧急状况经济权力法》所涉条例、许可证和诉讼的有关法律咨询意见
- 监管与国际金融机构有关的法律工作
- 处理针对财政部的诉讼

科文顿·柏灵律师事务所, 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

1981-1984 年

- 联盟法院和行政诉讼

学历

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布尔特豪法学院，法学博士，1981 年

加州大学圣克鲁兹分校，文学士，俄罗斯研究优等生；生物学学士，优等生，1978 年

著作

“The Public Face of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Prospects for a Convention on Foreign State Immunity”，57 Law and Contemporary Problems 305(1994)。

“International Law and Policy-Making About Global Change”，in THE ECOLOGICAL AND SOCIAL DIMENSIONS OF GLOBAL CHANGE(David D. Caron, Terry Chapin, Joan Donoghue, Mary Firestone, John Harte & Lisa Wells, eds.,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1994)。

书评,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S OF THE ENVIRONMENT, by Andrew Hurrell and Benedict Kingsbury, 88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411(1994)。

“EC Participation in the Protection of the Marine Environment”，17 Marine Policy 515(1993)。

“Taking the ‘Sovereign’ Out of the Foreign Sovereign Immunities Act: A Functional Approach to the Commercial Activities Exception”，17 Yal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489(1992)。

“The Trade Provisions of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Agreements: Can They Be Reconciled with the GATT?”，86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Law Proceedings 233(1992)。

“Perpetual Immunity for Foreign Diplomats? A Response to ‘The Abisinito Affair: A Restrictive Theory of Diplomatic Immunity?’”，27 Columbia Journal of Transnational Law 615(1989)。

主要荣誉和奖励

杰出荣誉奖(国务卿授予的最高奖项)(2009 年)

总统级杰出行政人员奖(优异行政服务)(2009 年)

青年联邦律师(联邦律师协会)(1988 年)

其它

美国国际法学会成员

哥伦比亚区律师学会成员

学过俄文、阿拉伯文、西班牙文和法文
